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18-143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 2018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8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11:00 在上海市南京西路 1600 号 5 楼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钟璟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上海大亿精诚智能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亿精诚”）75%的股权。现基于大亿精诚的发展需要，大亿精诚全体股东拟同比例合计增资 99,007.50 万元，认缴大亿精诚新增注册资本 9,210 万元，每一元新增注册资本的认购价格为 10.75 元，其余 89,797.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其中：公司出资 74,255.625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6,907.50 万元；上海亿钥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4,851.125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381.50 万元；上海资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资纳”）出资 9,900.75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921 万元。增资完成后大亿精诚注册资本将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10,210 万元，公司持有大亿精诚的股权比例仍为 7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资纳系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核心员工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故本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同比例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